

证券代码：300583 证券简称：赛托生物 公告编号：2017-010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托生物”）于2017年1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87号）核准，赛托生物面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66,667股股票，并于2017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0.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7,44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4876.5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2,563.45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天健验（2017）2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
----	------	-------	---------

1	年产 700 吨 9-羟基雄烯二酮、 120 吨 4-烯物、180 吨双羟基黄 体酮项目	123,797.00	102,563.45
合计		123,797.00	102,563.45

截至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 0.00 万元，有 103,889.00 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系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和相关税费及银行手续费）未使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1,943.49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24 号）。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预计在十二个月内仍有部分资金闲置。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充分保障公司生产正常运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符合下列条件：

- 1、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2、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 3、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
- 4、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上市后，随着公司新产品的市场推广，生产经营规模会逐步扩大，对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加。按现行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一年可节约财务费用人民币 1406.00 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

效益，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相关审议意见

1、董事会审议意见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监事会审议意见

全体监事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以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人民币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以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人民币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赛托生物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赛托生物承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

过直接或间接地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高风险证券投资交易。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国金证券作为赛托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赛托生物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国金证券对赛托生物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
- 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9日